2021年江门市科技统计培训会方案

为引导支持企业加大R&D研发投入，持续做好企业R&D统计服务工作，切实提高科技统计数据质量，准确反映科技发展综合实力，拟邀请市科技局、统计部门和税务部门有关专家，对全市高新技术企业、科技企业及科研机构的科技、统计人员开展企业R&D统计培训和研发税收优惠政策宣讲。

**一、时间地点**

拟于12月下旬分各县（市、区）举办科技统计培训会议，共培训7场次。具体安排如下：

|  |  |  |
| --- | --- | --- |
| **场次** | **时间** | **地点** |
| 1 | 12月21日上午 | 蓬江区 |
| 2 | 12月21日下午 | 江海区 |
| 3 | 12月22日上午 | 新会区 |
| 4 | 12月22日下午 | 鹤山市 |
| 5 | 12月23日上午 | 开平市 |
| 6 | 12月23日下午 | 台山市 |
| 7 | 12月24日上午 | 恩平市 |

以上会议时间为暂定，培训具体地点待定。

二、培训内容

（一）邀请统计部门科技统计负责人对规模以上企业科技研发投入统计工作进行业务培训，对网上填报及有关事项进行讲解；

（二）邀请市科技局专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统计工作进行业务培训，对网上填报及有关事项进行讲解；

（三）邀请税务专家对企业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操作实务进行讲解。

**三、参加人员**

（一）规上科技企业、高新技术企业、科研机构的R&D会计和统计人员（具体企业由各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负责通知和组织）；

（二）各县（市、区）科技、统计部门分管领导和业务股长等2-3人；

预计参加总人数2000人左右。

**四、承办及预算**

本次培训会务承办工作拟由通过公开采购中标的承办单位具体承担，由市科技服务中心协助承办，预算经费及其他具体事项按照签订的采购合同有关规定执行。

**五、其他事项**

（一）各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属地责任，各报名培训单位严格落实疫情防控主体责任，确保本单位参加培训人员必须是在报名前连续14天体温无异常，方可报名参加培训并加盖参训单位公章。请参加培训人员于培训当天全程佩戴口罩，配合工作人员测量体温、扫粤康码、手部酒精消毒后方可进入会场，并保持1米以上社交距离就坐。

（二）参训人员会前14天内如有新冠肺炎疑似症状、疫情中、高风险地区人员接触史，疫情中、高风险地区驻留史或其他任何疑似情况的，应更换其他人员参训。

（二）会务承办单位和各县（市、区）科技主管部门严格按照各县（市、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制定的疫情防控方案和应急处置方案做好防控措施。

综合规划科

2021年11月23日